

##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5年7月2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5年8月7日下午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10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0人。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赖宁昌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### 一、关于公司《201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10票同意、0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8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发布的《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### 二、关于公司《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10票同意、0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发布的《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### 三、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10 票同意、0 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发布的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案。

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8 月 7 日